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  
**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月19日，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根据编制的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管理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位于乳山市长庆路197号，租用乳山市泰兴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经营。公司主要经营细孔硅胶、变压吸附硅胶、粗孔硅胶、蓝胶指示剂等不同系列规格产品，年产能15000吨。公司原先建有1台20t/h燃煤锅炉为生产供蒸汽，于2017年3月对锅炉进行了超低排放改造，2016年12月企业委托威海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20t/h燃煤蒸汽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乳山市环境保护局于2016年12月29日给予批复，批复文号为：乳环报告表[2016]87号，2018年5月通过验收，目前原有20t/h燃煤锅炉已满负荷运行，为响应威海市淘汰35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的政策，同时为后期扩大产能预留空间，建设单位拟新上1台30t/h燃气蒸汽锅炉替代原有燃煤锅炉。项目西邻长庆路，北侧为乳山隆达美西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南侧、东侧为空地。

该项目总投资4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环保投资比例4.26%；改建项目利用原有锅炉房，不新增用地，于1#生产车间东侧原锅炉房新增一台30t/h燃气锅炉，锅炉配套低氮燃烧器，并新增一根15米高排气筒，拆除原燃煤锅炉及45米排气筒。项目劳动定员4人，由企业内部调剂解决，不新增劳动定员，实行3班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8小时，年工作260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21年10月企业委托威海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乳山分局于2021年

11月3日给予批复，批复文号为：乳环报告表【2021】50号。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工建设，2021年11月中旬试运行。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4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环保投资比例4.2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是锅炉废水和软水制备系统废水。

项目锅炉排污水约为5616t/a，软水制备系统废水量约为788t/a，污水产生量合计约为6404t/a，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市政管网进入乳山康达水务有限公司二厂。

项目工作人员为原有职工，无新增工作人员，无新增生活污水。

###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锅炉废气。

项目设有1台30t/h燃气锅炉，锅炉配备低氮燃烧器，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燃烧废气经1根15米高排气筒（P1）排放。

###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天然气锅炉配套的风机、水泵等设备的运行噪声。

项目通过在噪声设备底部加装减震装置，合理布局，同时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锅炉软化水制备更换的废离子交换树脂，废离子交换树脂每4年更换一次，每次约为0.2t，目前暂未产生，待产生后收集并外售综合利用。

项目工作人员为原有职工，无新增工作人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污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放污水中 pH 的监测结果在 7.2~7.4 之间，其余污染物日均值最高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19mg/L、氨氮 0.317mg/L、悬浮物 8mg/L、动植物油 1.19mg/L，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限值要求，同时符合《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表 1 “间接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30t/h 燃气锅炉排气筒排放废气中各污染物监测结果中二氧化硫未检出，其余污染物监测结果最大值分别为颗粒物 2.5mg/m<sup>3</sup>、氮氧化物 43mg/m<sup>3</sup>、烟气林格曼黑度<1 级，监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4-2018）表 2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63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52dB（A）；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 4.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锅炉软化水制备更换的废离子交换树脂，废离子交换树脂每 4 年更换一次，每次约为 0.2t，目前暂未产生，待产生后收集并外售综合利用。

项目工作人员为原有职工，无新增工作人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 5.污染物总量

项目污水的排放量为 6404 吨/年，排放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0.118 吨/年、氨氮 0.002 吨/年；项目废气年排放量约为 9537 万标立方米，废气中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13 吨/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3.10 吨/年，颗粒物排放量为 0.15 吨/年。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成后污水、废气、噪声、固废处置均能够达到验收执行标准要求。

## 六、验收结论

项目污水、废气、噪声实现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项目达到了环保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要求，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根据国家及地方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及时采用新工艺、执行新标准，确保全面达到环境管理要求。

2.加强锅炉设备运行管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验收组名单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9日

#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组织单位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

会议地点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2年1月19日

### 与会人员

类别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签名
建设单位	黄慧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	环保负责人	18506312909	黄慧
	曲远栋	山东天弘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市场部部长	13863045569	曲远栋
监测单位	曲晨	山东天弘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865426316	曲晨
	郑凤英	山东大学（威海）	副教授	13061171226	郑凤英
专家	韩美鸿	威海市公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806318721	韩美鸿
	姜昭阳	山东大学（威海）	教授	15163151028	姜昭阳

#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专家组名单



组织单位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

会议地点

乳山市东方硅胶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2年1月19日

### 与会 人 员

类别	姓名	工作单位/身份证号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签名
专家	郑凤英	山东大学 (威海) 140102197211175024	副教授	13061171226	
	韩美鸿	威海市公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20106196610070862	高级工程师	13806318721	
	姜昭阳	山东大学 (威海) 2108111981062000018	教授	15163151028	